



改善空氣質素 不可再等

香港地球之友就立法會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特別會議之回應

「香港空氣污染已相當嚴重，而且還可能惡化，十分不利市民健康。防治空氣污染，不能再拖下去了。」 前特首董建華 1999-2000 年《施政報告》

引言

多少年了？市民等了超過 20 年，特區政府才推出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公眾諮詢。香港地球之友認為，諮詢給人的感覺，似乎著重探討改善空氣質素所需的成本，而沒有重視市民目前所面對的健康風險，更沒有時間表及路線圖，本會對此深感失望。

本會強烈建議政府，應盡快設定時間表及路線圖，從速落實第一階段合共十九項措施。本會同時要求政府，優先處理路邊空氣污染問題，盡快淘汰歐盟前期及一期巴士及其他重型柴油車輛。

問題一：市民不知道健康風險有多大

「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決不能夠容許空氣混濁、環境惡劣。能否改善環境，是特區政府施政能力的重大考驗。」 特首曾蔭權 2005-06 年《施政報告》

雖然曾特首說「決不能容許空氣混濁」，但事實是香港空氣仍然混濁。更令人擔憂的，是政府沒有告訴市民，在這樣混濁的空氣質素下，大家要承受多大的健康風險。儘管政府開宗明義指出，訂立新的空氣質素指標，應以保護公眾健康為目的，惟整份 48 頁的諮詢文件，介紹污染物與健康者寥寥可數。至於劣質的空氣究竟導致多少人生病、入院甚或提早死亡，則未有提及，公眾難以知悉健康風險。舉例說，前環保署署長羅樂秉在 1999 年，曾表示空氣污染「導致每年至少二千人早夭」，把污染確確實實的影響，彰告天下。如果以往可以提及有關數字，為甚麼現在不能？

根據環保署《檢討本港空氣質素指標及制定長遠空氣質素管理策略顧問研究》，空氣中懸浮粒子每增加 10 微克/立方米，死亡率將增加 0.5%，為甚麼政府手握這些資料，卻不在諮詢文件內列出？

除了不提出生病或死亡風險外，諮詢文件提出延壽一個月這個統計數字，模糊了生死攸關的焦點，更加忽略了「長壽」並不代表市民活得健康的現實。

問題二：只集中講開支成本 迴避健康得益

政府迴避提出健康風險的數據，卻十分詳盡地列出「成本」，說得清清楚楚 19 項改善空氣措施需要接近 300 億港元、電費要加 20%，車費又要加 15% 等。在「健康風險」資訊欠缺的大前提下，市民只知道「減少 4,200 入院」及「延壽一個月」，大家不禁會問：「為甚麼我們要付出 300 億來換取一個月壽命？」。我們更擔心市民會轉為「要錢唔要命」。

我們認為，只有讓市民確切掌空氣污染產生的健康風險，包括患上有關疾病、入

院甚或提早死亡的數據，以及相關金錢損失等，市民才能有足夠資料及數據決定這 300 億成本是否合理，以及相關措施是否值得支持。

問題三：沒時間表及路線圖

「要從速採取果斷措施，改善空氣質素以至整體環境質素，已成為香港社會的強烈共識。」
特首曾蔭權 2006-07 年《施政報告》

既然改善空氣質素是香港社會「強烈共識」，又要「從速」、又要「果斷」。那香港地球之友要問，為甚麼諮詢文件並沒有提及落實時間表和路線圖？本會對此深感失望。

環保署委託顧問進行的《檢討本港空氣質素指標及制定長遠空氣質素管理策略顧問研究》，曾假設了第一階段管制措施於 2015 年完成，第二及第三階段分別為 2020 及 2030 年完成，為甚麼在諮詢文件內，這些年份會消失了？是政府無心去推，抑或根本不顧市民大眾的健康？

問題四：只採納低標準

「香港需要繼續進步，就要建立進取的目標……」

曾蔭權 2006-07 年施政報告

今次空氣質素指標修訂，合共有 7 種污染物，共 12 項指標。當中六項採納世衛最嚴格的「空氣質素指引」。我們必須強調，這六項指標根本不設有任何中期目標，故此政府只是在「沒有中期目標」選擇下，才選擇「空氣質素指引」，並不

代表政府在改善空氣質素上有承擔。

在一眾指標中，政府絕對有空間收緊標準，例如收緊香港船隻的燃料含硫量，二氧化硫的 24 小時標準，絕對可以把指標由建議的「中期指標 1」，提升至「中期指標 2」。

香港地球之友訴求：

1) 仔細交代健康風險等數據

我們要求政府，清楚交代在現時的空氣質素下，市民所面對的整全健康風險，包括有多少人因為空氣污染而生病、入院及提早死亡，以及各自所涉及的醫療開支成本。此外，政府亦應交代落實 19 項措施後，減少 4200 宗入院即等同多少百分比，以及可以具體減少因空氣污染而患病及提早死亡的人數等等。

2) 交代時間表及路線圖

我們認為，政府應採納「空氣質素指引」。即使政府未能在短期內達到「空氣質素指引」的要求，也應該清晰告知公眾達致有關目標的時間表及路線圖。政府也可以增加容許超標的次數，作為過渡安排。

3) 優先處理路邊空氣污染議題

本港有接近一半市民在路邊生活，他們均近距離接觸路面空氣污染排放源，將造成較大的健康風險，故此政府應優先處理路邊空氣污染議題，尤其是優先淘汰專利巴士公司中污染排放最多的歐盟前期及歐盟一期的車隊。

4) 加強與內地合作減排

「.....我已經與廣東省政府取得共識，共同打造以環保、可持續發展為基礎的『綠色大珠三角地區優質生活圈』.....」 曾蔭權 2008-09 年施政報告

香港的污染與內地有關，亦有相互影響。然而在第一階段的措施，政府根本沒有交代與內地合作減排的事宜，我們亦要求政府與內地合作一同減排，共建綠色而清新的城市。

查詢：香港地球之友環境事務主任黃俊賢 (2528 5588)